

不申請宿網還需要繳錢嗎？

本校每學期向全校學生收取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，非住宿生收取600元，住宿生收取 800 元，低收入戶學生、中低收入戶學生與本校至它校交換學生全額減免。根據計通中心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說明的網頁：<http://www.cc.nthu.edu.tw/p/412-1285-10090.php?Lang=zh-tw>，收600或800的差別是「非住宿生」或「住宿生」。

因此，不申請使用宿網的話還是需要繳交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，按一般狀況註冊繳費單會明列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600元或800元(依住宿或非住宿之身分別而不同)；特殊情況例如推廣教育中心、全球處、系所單位引進之交換學生、華語中心研習交流學生等等，將由網路系統組開立「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」繳費單，由引進單位將此繳費單交予交換學生，未繳費學生我們將依催繳流程進行催繳通知儘快繳費。

From:
<https://net.nthu.edu.tw/netsys/> - 網路系統組

Permanent link:
https://net.nthu.edu.tw/netsys/faq:domitory_net_charge2

Last update: **2024/03/27 11:10**